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 升达

公告编号：2021-080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议案》，本议案还将提交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彭山中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山中海”）拟处置其 2016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彭山县年产 40 万吨清洁能源项目”对应土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土地储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拟以协议收购方式回购募集项目土地，包干总价款为 3,360 万元，收购总价款包括但不限于该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构）筑物、附着物及设施设备搬迁损失等为完成本协议约定义务所需全部费用等所有事项的补偿。在签订解除协议完成回购土地事宜后，由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300 万元。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国有土地使用权回购人名称：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单位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关联关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不存在关联关系，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董监高在产权、业务、

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经查询，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募投项目土地，该土地位于彭山县凤鸣镇惠灵村，宗地编号为 pp2014-11，属于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172,817 m²，使用期 50 年，公司上述土地所有权归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土地处置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募投项目已经停滞多年，因此本次土地处置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2、本次土地处置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影响以公司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为准。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土地以补偿方式由政府有偿收回，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本次交易价格基于评估报告，并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事项，同意董事会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在终止募投项目后，对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是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而且本次交易价格基于评估报告，并经双方协商确定，将该土地以补偿方式由政府有偿收回，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事项，同意董事会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六次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关于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处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地以及将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